

证券代码：872042

证券简称：宝鸿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3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骏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审议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王骏、王姝雯、王松梅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预计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王骏、王姝雯、王松梅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相关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，现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宝鸿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9日